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3月4日在公司10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8日以书面、电话的方式发出。
- (三)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人数 10 人,实际出席人数 10 人。其中委托出席 1 人,副董事长羊勇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赵志鹏代为行使表决权;董事李黔、独立董事李光金以通讯方式参会。
- (四)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孙立成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施工企业参股投资攀枝花至盐源高速公路项目的关联交易议案》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施工企业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建集团)、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东公司)以参股的方式与公司关联方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四川高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攀枝花至盐源高速公路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349.57亿元,项目自筹资本金比例为20.20%,约为70.61亿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其中路桥集团、交建集团、华东公司分别持股2%、2%、1%,共需投入项目资本金约为3.53亿元。

鉴于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复杂因素,在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如因项目总投资 变动等原因需增加或减少投入本项目资本金,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变动金 额无需公司董事会审议的,董事会同意由公司经营层决定相关事项,变动金额已 经达到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标准的,则按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

或者股东会另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22 的《四川路桥关于下属施工企业参股投资攀枝花至盐源高速公路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孙立成、池祥成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第八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 八票赞成,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路桥集团向其控股子公司眉山天环基础设施项目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眉山天环公司)提供不超过 32,086 万元借款,借 款期限为3年,利率不高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具体以实际借款协议为准。同时, 眉山天环公司参股股东蜀道集团也将向其提供借款,借款条件同路桥集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23 的《四川路桥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 十票赞成, 零票反对, 零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25年3月20日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编号为 2025-024 的《四川路桥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十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